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代码CSH04137)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8月24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决策有效期内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代码CSH04137)	500.00	1.35%-3.38%	1.68-4.21	2020年5月25日至2020年8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500万元理财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代码CSH04137)

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③认购金额:500万元

④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5月25日

⑤产品到期日:2020年8月24日

⑥兑付安排:

付息安排:利随本清

本金兑付安排:存款到期日兑付本金

⑦产品预期收益率:预期到期利率为年化1.35%或3.18%或3.38%

⑧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⑨理财业务管理费:不收取相关费用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保证公司本金的安全。

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66,380,636.23	1,958,541,520.31
负债总额	228,547,797.27	256,611,703.55
资产净额	1,730,690,891.20	1,694,701,157.19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1,665,598.01	184,547,341.88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收益型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500 万元,占本年度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1.96%,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二)法律法规及政策风险

本理财计划为以现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现有法律发生变化,可能对招商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动乱、自然灾害、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定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六、截止本公告日,在前述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3.82亿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8.22	-
2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24	-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9,000	84.14	-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5.5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700	2,700	17.01	-
6	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800	17.03	-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1.00	-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7.26	-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4.05	-
10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6.65	-
11	银行理财产品	6,800	6,800	62.90	-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2.80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6.5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
15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13	-
16	银行理财产品	3,200	3,200	29.20	-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3.91	-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2.47	-
19	银行理财产品	7,500	7,500	69.38	-
2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9.15	-
21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53	-
22	银行理财产品	3,700	-		3,7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		12,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11,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11,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500
合计		155,200	117,000	1,016.49	38,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8,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5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8,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1,8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5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0年第2期正文及摘要全文于2020年5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99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0-038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已于2020年5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股票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20-031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H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H股股份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0-013、029号。

2020年5月26日,公司认购的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绿城中国")H股股份已交割完成。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绿城中国3.23亿股H股股份,占绿城中国总股份数的12.95%。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36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0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37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20年5月18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并于2020年5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38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暨修订《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和现实需要,公司计划经营范围中增加"数据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物业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电信业务。"(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结合上述经营范围变动情形,公司章程计划相应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石油制品(含汽油、煤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纺织原料及产品(除专项)、金属材料、塑料原料及产品、玻璃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销售,石化产品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石油制品(含汽油、煤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纺织原料及产品(除专项)、金属材料、塑料原料及产品、玻璃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销售,石化产品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数据科技、计算机科技、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物业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事项所涉工商登记信息变更、备案等具体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安排专人依法落实。

上述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39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7月5日,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宇燃油")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2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39,932,922股新股。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完成本次股份发行,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为239,114,597股,发行价格为14.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505,419,992.02元,扣除承销费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36,034,356.15元。2016年9月19日,主承销商将上述认购款扣除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查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733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计划用于收购北京金汉王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建设云计算运营中心。

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年9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0,00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均发表了同意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意见。

截至 2020年5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3,436,034,356.15
减:募集资金中介事务费用	2,831,114.60
减:累计使用金额	1,775,631,580.38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239,285,955.72
减:银行手续费	21,961.76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096,835,655.13

三、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鉴于,根据金汉王云计算运营中心工程进度安排,部分募集资金预计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暂时闲置,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满后,公司将按期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用于高风险投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3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龙宇燃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同意龙宇燃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部分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2020年5月)。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40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延期回复2019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53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 2019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的事项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经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有关内容,预计在2020年6月3日前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披露回复公告。

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回复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0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1,6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浦发银行"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 委托理财期限:兴业银行14,600万元为无固定期限、浦发银行7,000万元为18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元利科技")于2019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7月17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一、自2020年2月17日至本公告日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向平安银行购买3,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山东元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公司已于2020年5月8日全部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8.717808万元;

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向兴业银行购买6,000万元无固定期限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山东元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5月25日分别收回部分本金2,000万元、3,0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47.191781万元,余1,000万元本金尚未赎回;

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向兴业银行购买7,000万元无固定期限结构性存款,具体详见《山东元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公司已于2020年5月13日全部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4.726027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元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元利")于2020年3月4日向兴业银行购买600万元无固定期限结构性存款,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收回部分本金3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356164万元,余300万本金尚未赎回;

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向兴业银行购买7,000万元无固定期限结构性存款,公司于2020年5月21日全部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356164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3,0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1,0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6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3,0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7,000.00	2.5%		无固定期限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7,000.00	3.35%	115.64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5%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向各金融机构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

1、购买方:元利科技、重庆元利;

2、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本金:元利科技14,000万元、重庆元利6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2.5%;

5、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

6、开放日及开放时间:元利科技14,000万元理财产品申购日期分别为2020年3月4日申购3,000万元、2020年3月4日申购1,000万元、2020年5月8日收申购3,000万元、2020年5月14日申购7,000万元,重庆元利600万元理财产品申购日期为2020年3月4日,成立日后至到期日(受限于提前终止)之间的全部工作日内,甲方可在交易时间内向乙方提出办理当日申购/提前支取的业务申请;

7、交易时间:本产品成立后开放期内每一工作日的8:00-15:30(北京时间),乙方对该申购/提前支取交易时间保留变更的权利。如发生变更,申购/提前支取交易时间以乙方各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发布的变更公告中所载明的新交易时间为准。乙方将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乙方营业网点或乙方网站发布变更公告;

8、管理费: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甲方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③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1、购买方:元利科技;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理财本金:7,000万元;

4、预期年化收益率:3.35%;

5、投资期限:共180天;

6、产品成立日:2020年5月22日;

7、申购及申购确认日:客户可于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提交申购申请,T日申购,T+1日浦发银行扣款并确认,T+1日若浦发银行扣款成功并确认即为申购确认日。(T日、T+1日均为工作日)

8、投资到期日:认购/申购确认日(不含当日)后第180天(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9、投资兑付日: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投向均为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结构化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分别是兴业银行及浦发银行,均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依次为:601166、600000),与公司、重庆元利、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万元)(已审计)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万元)(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0,222.24	246,202.63
负债总额	34,653.67	27,834.23
净资产	215,568.57	218,36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831.60	3,964..64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5,480.98万元,其他流动资产为107,311.28万元。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21,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和其他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7.5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自上市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99.561644	0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7342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99.56164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0.0876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262.112055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91.430556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1.712329	0
9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3.35616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5.342466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1,500	7.321918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2.876712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8.717808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0.958904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1.164383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700	700	1.342466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64.726027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	-	3,5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5,000	47.191781	1,0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600	300	1.356164	3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3.356164	0
29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合计		132,300	78,500	940.911051	53,800
最近12个月内(自上市日起算)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8,200	
最近12个月内(自上市日起算)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00	
最近12个月(自上市日起算)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9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3,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2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八、备查文件

(一)《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开放式)

(二)元利科技-《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销售合同》

(三)兴业银行及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回单及存款利息单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七日